附件1

莲都区家庭财金助力扩中项目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实施方案（2021-2025年）》《浙江省“扩中”“提低”行动方案》和《浙江省财政厅构建家庭型财税政策体系攻坚行动方案》（浙财党〔2022〕55号）精神，加快构建家庭型财税政策体系，为我省建设橄榄型社会提供莲都样板，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和省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以家庭为基本切入点，围绕共同富裕标准家庭的“四不愁、四拥有”，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为构建家庭型财税政策体系提供莲都样本。

**（二）主要目标**

以财政贴息政策撬动金融资源向扩中家庭倾斜，力争到2024年底，新增扩中家庭各项贷款余额2亿元，累计减少扩中家庭年贷款利息支出200万元；到2025年底，新增扩中家庭各项贷款余额5亿元，累计减少扩中家庭年贷款利息支出2000万元，增加家庭收入4000万元，降低家庭融资成本2000万元，实现就业人数1200人，新增经营主体300个，帮助解决实际困难人数1000个，增加社会产业增加值40000万元；到2026年底，扩中家庭各项贷款余额7亿元，累计减少扩中家庭年贷款利息支出2800万元。

二、工作思路

运用大数据分析、实地走访等方式锁定扩中家庭群体，以低保边缘户到家庭年可支配收入10万元（不含低保、低边及特困家庭）为主要对象，发挥财政政策引导作用，撬动金融资源更好支持家庭扩中，通过财政贴息政策带动，引导金融机构分别针对经营类、就业类、农户类、托底类等各类扩中家庭，开展家庭建档、信用评价、需求分析，开发有针对性的金融支持产品，专项推出“共富”系列贷款产品，包括“共富经营贷”“共富助学贷”“共富助医贷”“共富安居贷”“共富稳业贷”等，建立家庭型共富财金体系，助推实现家庭扩中。

**一是**面向有经营意愿和能力的扩中家庭，落实贴息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普惠型小微企业信贷等政策支持，创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配套专项产品与资金，满足其生产经营和创业需求。

**二是**面向以劳动就业收入为主的扩中家庭，围绕劳动力技能提升，提供教育培训类专项贷款产品，落实校外培训机构资金专户监管；围绕企业稳岗扩岗，配设专项财政补贴、专项贷款支持、专属减费让利政策。

**三是**面向农户扩中家庭，探索构建农民权益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等农村权属信贷产品，盘活农村闲置资产。

**四是**面向托底扩中家庭，积极推行“三位一体”模式，探索股权分红合作联结机制，拓宽城乡居民收入渠道。

三、主要任务

**（一）依托数据协同分析精准画像家庭。**区财政部门以家庭为基本切入点，以低保边缘户到家庭年可支配收入10万元（不含低保、低边及特困家庭）为主要对象，推动扩中家庭精准画像工程，在省级归集财政、公安、民政、人社、建设、自然资源、医保、市场监督等有关方面数据的基础上，指导莲都区农商银行精准识别政策目标群体，建立扩中家庭名单库。

**（二）依托家庭信用建档开展家庭授信。**区农商银行在省级家庭精准画像的基础上，在区委社工部、区财政局、区民政局等有关部门和各乡镇街道的配合指导下，开展扩中家庭信用评价，采取线上数字化与线下走访活动相结合的方式，收集、修改、丰富相关家庭信息标识，按照农商行现有沉淀数据与扩中家庭名单库数据进行融合匹配，形成包含基本信息、融资情况、行业分类等标识在内的扩中家庭金融服务核心名单，为差异化金融服务和支持提供数据支撑。建立以扩中家庭为单位的信用档案，按照资产情况、属地情况、融资情况、风险情况、消费偏好、生活数据等分层分类，明确扩中家庭综合授信情况，做到全面覆盖、应授尽授、便捷操作。

**（三）依托金融产品创新推进扩面。**区财政局与区农商银行创新建立扩中家庭普惠金融服务机制，以实现目标群体“四不愁”为导向，以财政贴息政策为核心，以增收、让利、提额为切入点，以政府性融资担保增信等辅助措施，通过不同准入条件、贷款额度、担保方式、贷款利率、贷款期限等，专项推出“共富”系列贷款产品，包括“共富经营贷”“共富助学贷”“共富助医贷“共富安居贷”“共富稳业贷”等，助力缓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四）依托财税政策激励撬动扩中家庭迈入中等收入阵营。**莲都农商银行结合区域产业经济特点和市场利率水平，因地制宜开展利率定价，实现新增扩中家庭贷款平均利率不高于3.5%，对高出3.5%部分由财政与农商银行承担贴息和让利，且财政贴息不超过1.8%，其余部分由莲都农商银行按1:1承担让利。财政贴息采取省与县分担、以省级为主的方式，按照省级承担80%、县级承担20%的比例进行贴息，按年拨付结算。

**（五）依托标准模式建立确保施策有力。**不断完善政策体系与标准模式，及时优化调整政策和产品，构建标准化的产品体系，包括信贷准入、产品开发、贷后管理等；标准化的政策体系，包括贷款贴息、财政分担等；标准化的风控模式，包括内外部审计、操作风险防控等；建立相应的信息化模块，实现贴息金额等自动、准确计算与推送；建立责任制约机制，区农商银行开展年度专项审计，经审计后将扩中家庭贷款贴息申请汇总表、专项审计报告及贴息资金补助申请报告等材料报区财政局、区商务局，作为申请财政贴息的依据。

四、实施步骤

**（一）组织准备阶段（2024年7月底前）：**成立莲都区家庭财金助力扩中项目扩面推广工作专班，明确工作职责、确保扩面推广工作有序推进；厘清任务清单、梳理政策底情、查明实际需求，起草扩中项目实施方案及贷款贴息补助办法及实施方案；积极联系省财政厅、省农商联合银行做好对接工作，确定扩中家庭名单。

**（二）实施推广阶段（2024年7月-12月底）：**开展首批“共富”信贷产品试投放。重点在找不足、提质量，测试产品与需求的适应性，定期召开总结、分析和交流会议，切实解决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炼总结经验做法和工作成效，形成阶段性总结报告。

**（三）健全完善阶段（2025年）：**强推广、抓进度，完成全县“共富”信贷产品全面投放。汲取前期工作经验，在投放过程中不断调整优化产品设置，进行产品迭代，提升针对性，为全省铺开提供数据支撑。

**（四）巩固提升阶段（2026年）：**重点在机制范畴取得突破。全面完成目标任务，认真总结前两年活动成功经验，建立助力家庭扩中的长效规范工作机制，加强项目品牌建设与宣传，提升社会影响力。

五、职责分工

**区财政局：**牵头制定莲都区财政贴息政策。积极联系省财政厅做好起草家庭财金助力扩中项目实施方案、贷款贴息补助办法工作及财政贴息资金保障工作。同时，会同区大数据发展中心按需校验财政供养人员数据、相关年度到人到户补贴等有关数据，推送扩中家庭动态名单所需数据，如需用到省市数据，需做好与条线上级部门数据申请协调工作。

**区农商行：**根据省级部门归集整理的扩中家庭名单库，在区财政局、各乡镇街道的配合指导下，开展扩中家庭信用评价，线上数字化与线下走访，收集、修改、丰富相关家庭信息标识，最终形成扩中家庭金融服务核心名单，建立以扩中家庭为单位的信用档案。积极联系省农商联合银行做好“共富”专项产品开发工作，做好产品投放，开发相应产品标准与信息系统，提供综合金融服务。开展年度专项审计，形成财政贴息申报材料并报区政府有关部门审定。

**区委社工部：**协助辖区网格员和区农商行开展扩中家庭线下走访调查和数据溯源。

**区商务局：**对区农商银行贴息申请的相关数据资料进行审核，并负责贴息资金拨付。

**区大数据发展中心：**按需与省数据局做好协调对接工作，提供技术支持，推送扩中家庭动态名单所需数据。

**区民政局：**会同区大数据发展中心按需校验家庭婚姻状态、低保、低边及特困家庭等有关数据，推送扩中家庭动态名单所需数据，如需用到省市数据，需做好与条线上级部门数据申请协调工作。

**丽水市公安局莲都区分局：**会同区大数据发展中心按需联系条线上级部门做好常住人口户籍家庭机动车登记信息等核实工作。

**区人力社保局：**会同区大数据发展中心按需校验全区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数据等，推送扩中家庭动态名单所需数据，如需用到省市数据，需做好与条线上级部门数据申请协调工作。

**丽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都区分局：**会同区大数据发展中心按需校验家庭不动产登记等有关数据，推送扩中家庭动态名单所需数据，如需用到省市数据，需做好与条线上级部门数据申请协调工作。

**区农业农村局：**会同区大数据发展中心按需校验农村宅基地信息等有关数据，推送扩中家庭动态名单所需数据，如需用到省市数据，需做好与条线上级部门数据申请协调工作。

**区医疗保障局：**会同区大数据发展中心按需校验全区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数据、医疗费用自费等有关数据，推送扩中家庭动态名单所需数据，如需用到省市数据，需做好与条线上级部门数据申请协调工作。

**区市场监管局：**会同区大数据发展中心按需校验市场主体年报数据等，推送扩中家庭动态名单所需数据，如需用到省市数据，需做好与条线上级部门数据申请协调工作。

**各乡镇街道：**落实属地管理责任，指定专人负责相关事项。

六、组织保障

**（一）提高思想认识。**要高度重视家庭财金助力扩中项目的重要意义，深刻认识到其作为我省财政系统构建家庭型财税政策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助力我省橄榄型社会建设的重要实践。区委社工部、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市公安局莲都区分局、区人力社保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都区分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医疗保障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区大数据发展中心、区农商银行、各乡镇街道要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高起点、高标准、高要求，推动项目工作尽快取得实效，高质量做好家庭财金助力扩中项目工作任务目标。

**（二）建立协调机制。**建立家庭财金助力扩中项目专班，以顶层制度设计为引领，点上突破、面上推进，发挥好财政政策引导作用。建立沟通协调机制，明确目标任务、操作步骤、时间节点和责任人，加强财政政策与金融政策的协同，真正撬动更多资源支持家庭扩中。

**（三）及时总结推广。**不断总结政策体系，构建标准化的产品体系、政策体系、风控模式、信息化模块等，确保项目推进有质有量。及时总结，不断推进扩中家庭项目完善，为全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贡献莲都力量。

本方案自2024年　月　日起施行。